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工程技術 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114072242
收文號: 063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

406

臺中市北屯區舊社里南興路868號14

樓之6

地址：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

號惠中樓2樓

承辦人：科員 黃鈺惠

電話：04-22289111#37821

電子信箱：yuhui@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
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18日

發文字號：中市社團字第114010254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件六

主旨：為提升本市工商及職業團體會務運作相關知能，特辦理「
114年度臺中市工商暨職業團體會務運作研習課程」，敬邀
貴單位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人民團體培力計畫第5點辦理。

二、旨揭研習課程資訊如下：

(一)時間：114年10月3日(星期五)上午9時20分至下午4時30
分。

(二)地點：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301會議室(臺
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

(三)課程內容：「工商與職業團體會務運作法令規定與實務運
用」及「人民團體選舉罷免、工商團體財務處理法令與實
務」。

三、報名資訊如下：

(一)時間：即日起至114年9月15日止(額滿為止)

(二)方式：請以網路方式報名，線上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PY8XL16Th2ML9Z857>或傳真04-22291810報名，依報名
順序錄取100名，每團體1人參加為原則。

四、持本函得至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附屬平面層(或附屬地下一樓)
停車場免費停放，以「車頭朝外、面向車道」方式停放車輛

。請先在本通知單上直接註明車牌號碼：_____；姓名：_____；連絡電話：_____，於會議結束後，至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一樓聯合服務中心交通局櫃臺(或惠中樓B1出口收費亭)辦理免費停車手續後，再行取車離場。另因配合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附屬地下停車場使用出口處電子票證設備刷卡(如：悠遊卡)出場，無法辦理取消扣款作業，故請離場前務必至前述櫃臺或B1停車場收費亭辦理免費停車事宜。

五、為響應環保節能減碳政策，請自行攜帶環保杯與會。

六、檢附報名簡章1份；本案聯絡人：人民團體科黃鈺惠科員，電話 04-22289111分機37821。

正本：臺中市工商及自由職業團體

副本：臺中市停車管理處、本局人民團體科

局長 廖靜芝

114 年度臺中市工商暨職業團體會務運作研習報名簡章

一、課程日期：114 年 10 月 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2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

二、辦理地點：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 301 會議室。

三、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四、參加對象：工商團體及自由職業團體，名額 100 名，每團體 1 人參加為原則。

五、課程內容及流程：

時間	課程主題	課程內容	備註
9:20~9:40		報到	
9:40~9:45		長官致詞	人民團體科
9:45~10:45	會務運作管理與規範	工商與職業團體會務運作法令 規定與實務運用	內政部
10:45~11:00		休息時間	
11:00~12:00	會務運作管理與規範	工商與職業團體會務運作法令 規定與實務運用	內政部
12:00~13:30		午餐	
13:30~14:30	選舉罷免與財務管理 及規範	人民團體選舉罷免、工商團體 財務處理法令與實務	內政部
14:30~14:45		休息時間	
14:45~15:45	選舉罷免與財務管理 及規範	人民團體選舉罷免、工商團體 財務處理法令與實務	內政部
15:45~16:30		意見交流	內政部 人民團體科
16:30		賦歸	

六、報名方式：掃描 QR CODE 報名或傳真報名資料至 04-22291810。

報名連結 ►



114 年度臺中市工商暨職業團體會務運作研習課程

報名資料

團體名稱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用餐方式	☐ 葷、 ☐ 素
職稱			連絡電話		
對於本次課程期待：					
(若您在會務推動上如：選舉流程、財務處理、會議召開等有問題，歡迎於此提出，我們將彙整後提供講師於課堂中統一說明與解答)。					

傳真(04-22291810)後請致電社會局人民團體科確認
承辦人黃鈺惠科員，電話 04-22289111 分機 37821